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五三一號一樓

電話：(〇二) 二六九八四二六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18		三~十五
(五) 關係人交易	18~20		十六
(六) 質抵押之資產	21		十七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十八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相關資訊	21		十九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1~22		二十
(十三)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 訊	22		二一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相關事項	22~30		二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06,585 仟元及 742,57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7.06%及 39.14%；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5,139 仟元及 26,189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4.57%及 5.21%。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758,655 仟元及 516,388 仟元，及其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49,145 仟元及 41,036 仟元，暨財務報表附註二二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會計師 張 清 福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附註二二所述事項之日期為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四日)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262,879	12	\$ 315,657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	-	\$ 2,000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	54,985	3	136,306	7	2120	應付票據	18,123	1	3,204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740	-	-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六)	278,668	13	274,001	1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及十六)	7,667	-	3,005	-	2140	應付帳款	32,856	1	37,306	2
1178	其他應收款淨額	315	-	90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	43,340	2	37,034	2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六)	13,670	1	12,750	1	2160	應付所得稅	19,398	1	19,262	1
1210	存貨(附註六)	419,491	20	387,556	20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六)	120,453	6	123,977	6
1250	預付費用	22,642	1	8,602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9,335	-	10,56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743	-	5,404	-	2260	預收款項	12,915	1	10,28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89,132</u>	<u>37</u>	<u>869,370</u>	<u>46</u>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4,050</u>	<u>-</u>	<u>3,261</u>	<u>-</u>
	長期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39,138</u>	<u>25</u>	<u>520,893</u>	<u>27</u>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七)	885,485	41	640,713	34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u>163,837</u>	<u>8</u>	<u>83,545</u>	<u>4</u>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404	1	21,269	1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u>1,049,322</u>	<u>49</u>	<u>724,258</u>	<u>38</u>	2820	存入保證金	161,176	8	154,771	8
	固定資產(附註九)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115,313</u>	<u>5</u>	<u>69,821</u>	<u>4</u>
1551	運輸設備	1,027	-	1,11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96,893</u>	<u>14</u>	<u>245,861</u>	<u>13</u>
1561	辦公設備	281,414	13	261,135	14	2XXX	負債合計	<u>836,031</u>	<u>39</u>	<u>766,754</u>	<u>40</u>
1681	其他設備	<u>64</u>	<u>-</u>	<u>64</u>	<u>-</u>		股東權益(附註十三)				
15X1	成本合計	282,505	13	262,318	14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85,000 仟股；發行60,060仟股	<u>600,599</u>	<u>28</u>	<u>600,599</u>	<u>32</u>
15X9	減：累計折舊	(<u>209,148</u>)	(<u>10</u>)	(<u>183,781</u>)	(<u>10</u>)		資本公積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73,357</u>	<u>3</u>	<u>78,537</u>	<u>4</u>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502	-	502	-
	其他資產					3240	處分資產盈益	182	-	182	-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十及十七)	85,032	4	85,573	5	3260	長期投資	<u>94,609</u>	<u>5</u>	<u>113,507</u>	<u>6</u>
1820	存出保證金	64,870	3	62,620	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95,293</u>	<u>5</u>	<u>114,191</u>	<u>6</u>
1830	遞延費用(附註十一)	<u>77,188</u>	<u>4</u>	<u>76,659</u>	<u>4</u>		保留盈餘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27,090</u>	<u>11</u>	<u>224,852</u>	<u>12</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8,720	6	105,65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483	3	26,82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352,006</u>	<u>16</u>	<u>295,434</u>	<u>16</u>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538,209</u>	<u>25</u>	<u>427,915</u>	<u>23</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998	3	3,187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357)	-	(3,350)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u>128</u>	<u>-</u>	<u>(15,676)</u>	<u>(1)</u>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68,769</u>	<u>3</u>	<u>(15,839)</u>	<u>(1)</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302,870	61	1,126,866	60
						3610	少數股權	<u>-</u>	<u>-</u>	<u>3,397</u>	<u>-</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302,870</u>	<u>61</u>	<u>1,130,263</u>	<u>6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2,138,901</u>	<u>100</u>	<u>\$1,897,017</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2,138,901</u>	<u>100</u>	<u>\$1,897,01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洲

經理人：蔡國彬

會計主管：張立徽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總額	\$ 551,527	100	\$ 503,29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1,059)	-	(828)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十六)	550,468	100	502,46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六及十六)	(227,346)	(41)	(196,470)	(39)
5910 營業毛利	<u>323,122</u>	<u>59</u>	<u>305,995</u>	<u>61</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73,974)	(50)	(268,217)	(54)
6200 管理費用	(15,163)	(3)	(14,858)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9,137)	(53)	(283,075)	(57)
6900 營業淨利	<u>33,985</u>	<u>6</u>	<u>22,920</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40	1	1,701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 (附註七)	49,145	9	41,036	8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0	-	-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十六)	1,249	-	1,116	-
7480 什項收入 (附註十六)	<u>7,049</u>	<u>1</u>	<u>6,144</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59,423</u>	<u>11</u>	<u>49,997</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97)	-	(\$	16)	-
7540		-	-	(949)	-
7880	(147)	-	(16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44)	-	(1,127)	-
7900	稅前淨利	93,164	17	71,790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16,261)	(3)	(12,613)	(2)	
9600	合併總純益	<u>\$ 76,903</u>	<u>14</u>	<u>\$ 59,177</u>	<u>1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76,903	14	\$ 59,613	12	
9602	少數股權	-	-	(436)	-	
		<u>\$ 76,903</u>	<u>14</u>	<u>\$ 59,177</u>	<u>12</u>	
代碼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55</u>	<u>\$ 1.28</u>	<u>\$ 1.20</u>	<u>\$ 0.9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55</u>	<u>\$ 1.28</u>	<u>\$ 1.20</u>	<u>\$ 0.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洲

經理人：蔡國彬

會計主管：張立徽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6,903	\$ 59,17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371	7,561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	136	136
各項攤提	7,964	8,653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9,145)	(41,036)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40)	949
存貨盤損(盈)及跌價損失	2,976	(16)
遞延所得稅	7,831	6,97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740)	-
應收帳款淨額	(71)	431
其他應收款淨額	4,777	1,9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61)	420
存貨	(14,633)	(11,170)
預付費用	(12,172)	(1,252)
應付票據	16,624	1,559
應付票據－關係人	56,159	68,707
應付帳款	(8,200)	(14,759)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284	33,167
應付所得稅	8,430	5,634
應付費用	(48,402)	(44,860)
其他應付款項	(96)	(50)
預收款項	1,518	(3,156)
其他流動負債	2,230	1,6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8,043</u>	<u>80,7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	(3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0,021	54,05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9,987)	\$ -
購置固定資產	(6,567)	(5,57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99)	(610)
遞延費用增加	(2,088)	(7,0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1,320)	10,78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771	1,48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71	3,482
匯率影響數	(1,807)	635
本期現金增加數	46,687	95,634
期初現金餘額	216,192	220,023
期末現金餘額	\$ 262,879	\$ 315,65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97	\$ 16
增購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增購固定資產	\$ 3,798	\$ 3,275
期初未付餘額	12,035	12,797
期末未付餘額	(9,266)	(10,502)
支付現金	\$ 6,567	\$ 5,5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國洲

經理人：蔡國彬

會計主管：張立徽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母公司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New Path International Co., Ltd.係本公司設立於模里西斯從事投資業務之子公司。
母公司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光學眼鏡、框架及藥水等之買賣業務和事務性機器設備及電信器材零售業	100.00%	100.00%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從事眼鏡精品銷售之子公司。
母公司	寶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光學眼鏡、框架及藥水等之買賣業務和事務性機器設備及電信器材零售業	100.00%	70.00%	寶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從事眼鏡銷售之子公司。

母公司將有控制能力之所有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銷除。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皆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分別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係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其損益分別按當期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會計變

動，以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會計變動外，母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未有重大影響。

三、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5,992	\$ 11,6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8,929	261,295
銀行定期存款	<u>67,958</u>	<u>42,737</u>
	<u>\$262,879</u>	<u>\$315,657</u>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54,985</u>	<u>\$136,306</u>

五、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7,775	\$ 3,113
減：備抵呆帳	(<u>108</u>)	(<u>108</u>)
	<u>\$ 7,667</u>	<u>\$ 3,005</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108	\$ 326	\$ 108	\$ 1,33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u>-</u>	<u>-</u>	<u>-</u>	<u>-</u>
期末餘額	<u>\$ 108</u>	<u>\$ 326</u>	<u>\$ 108</u>	<u>\$ 1,335</u>

本公司已針對催收款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六、存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u>\$419,491</u>	<u>\$387,55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36,256 仟元及 33,916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27,346 仟元及 196,470 仟元。一〇一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及存貨盤盈合計為 2,976 仟元，一〇〇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盤盈 16 仟元。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上市(櫃)公司				
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6,830	18.78	\$ 124,325	19.05
非上市(櫃)公司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u>758,655</u>	21.62	<u>516,388</u>	21.62
	<u>\$ 885,485</u>		<u>\$ 640,713</u>	

採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依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253,286</u>	<u>\$305,061</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u>\$ 49,145</u>	<u>\$ 41,036</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未達 50%，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得免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82,279	\$ 2,292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81,558</u>	<u>81,253</u>
	<u>\$163,837</u>	<u>\$ 83,545</u>

母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運輸設備	\$ 983	\$ 807
辦公設備	208,101	182,911
其他設備	<u>64</u>	<u>63</u>
	<u>\$209,148</u>	<u>\$183,781</u>

十、閒置資產淨額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土地	\$ 64,056	\$ 64,056
房屋及建築	<u>30,247</u>	<u>30,247</u>
	94,303	94,303
減：累計折舊	(<u>9,271</u>)	(<u>8,730</u>)
	<u>\$ 85,032</u>	<u>\$ 85,573</u>

閒置資產係新店土地及房屋；另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七。

十一、遞延費用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83,064	\$ 78,228
本期增加	2,088	7,084
本期攤銷	(<u>7,964</u>)	(<u>8,653</u>)
期末餘額	<u>\$ 77,188</u>	<u>\$ 76,659</u>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信用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3.33%	<u>\$ -</u>	<u>\$ 2,000</u>

十三、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母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

以實收股本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佈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年終決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納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配之，其中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董監事酬勞金不得高於百分之三。因應母公司處業務成長階段且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穩定，母公司之股利政策以現金股利為主。

各年度分派之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總數之百分之五十。

前項可分配盈餘總數中，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 306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30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生之金額為基礎，均按預估分派盈餘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佈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23,067	
特別盈餘公積	30,655	
股東現金股利	132,131	\$ 2.20

一〇〇年六月之股東常會並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如下：

	<u>員工紅利</u>	<u>董監事酬勞</u>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348	\$ 1,348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226</u>	<u>1,226</u>
	<u>\$ 122</u>	<u>\$ 122</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分別調整為一〇〇年度之損益。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u>金額(分子)</u>		<u>股數(分母)</u> (仟股)	<u>每股盈餘(元)</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淨利	\$ 93,164	\$ 76,903	60,060	<u>\$ 1.55</u>	<u>\$ 1.2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u>18</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93,164</u>	<u>\$ 76,903</u>	<u>60,078</u>	<u>\$ 1.55</u>	<u>\$ 1.28</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淨利	\$ 72,156	\$ 59,613	60,060	<u>\$ 1.20</u>	<u>\$ 0.9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_____ 1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72,156</u>	<u>\$ 59,613</u>	<u>60,078</u>	<u>\$ 1.20</u>	<u>\$ 0.99</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 54,985	\$ 54,985	\$ 136,306	\$ 136,30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3,837	-	83,545	-
存出保證金	64,870	64,870	62,620	62,620
 負 債				
存入保證金	161,176	161,176	154,771	154,771

(二) 母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及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三) 母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54,985	\$ 136,306	\$ -	\$ -

(四) 母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67,958 仟元及 42,737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7,065 仟元及 259,319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0 仟元及 2,000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將隨影響市場價格相關因素及利率走勢，而使基金受益憑證淨資產價值產生波動。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母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部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母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短期借款等，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母公司之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母 公 司 之 關 係</u>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
寶利徠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Ginko International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u>金 額</u>	<u>%</u>	<u>金 額</u>	<u>%</u>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u>\$ -</u>	<u>-</u>	<u>\$ 44</u>	<u>-</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其銷貨條件為月結 128 天；一般客戶為現金交易。

2.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80,067	75	\$163,936	78

進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付款條件採月結 128 天票，與其他供應商採月結 120 天票。

3.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	-	\$ 265	9

4.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13,670	98	\$ 12,750	99

5. 應付票據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278,668	94	\$274,001	99

6. 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43,340	57	\$ 37,034	50

7. 應付費用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3,158	3	\$ 5,194	4

8. 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交易性質 租金及其他費用
	第一季	第一季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2,157	\$ 2,443	

母公司向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乙間，租賃期間自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平均每月租金158仟元，按月支付之。

9.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167	13	\$ 167	15

母公司將分店租予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至一〇四年三月七日止，每月平均租金約為56仟元，按月收取即期票支票。

10. 什項收入

關係人名稱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2,553	36	\$ 1,993	32

11. 母公司與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服務標章授權使用合約，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五月二日可無償使用，九十七年四月三十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每月銷貨淨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商標使用費及權利金，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支付寶聯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商標使用費及權利金分別為0仟元及3,887仟元。

十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母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及信用狀開狀等之擔保：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閒置資產淨額	<u>\$ 85,032</u>	<u>\$ 85,573</u>

十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十六所述之關係人租賃合約及服務標章授權使用合約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彙示如下：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母公司及子公司向出租人租賃部分倉庫、辦公室及營業處所，每月租金 21,290 仟元，並已支付押租金 64,833 元，帳列存出保證金。

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一。

二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一〇一年 第一季	一〇〇年 第一季
寶科事業部	\$ 525,329	\$ 476,277	\$ 35,580	\$ 22,737
其 他	<u>25,139</u>	<u>26,188</u>	<u>(1,595)</u>	<u>183</u>
	<u>\$ 550,468</u>	<u>\$ 502,465</u>	33,985	22,920
利息收入			1,940	1,70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9,145	41,036
處分投資(損)益			40	(949)
租金收入			1,249	1,116
什項收入			7,049	6,144
利息費用			(97)	(16)
什項支出			<u>(147)</u>	<u>(162)</u>
稅前淨利			<u>\$ 93,164</u>	<u>\$ 71,790</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租金收入、什項收入、利息費用、處分投資(損)益以及什項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u>部門資產</u>		
寶科事業部	\$ 1,131,107	\$ 1,154,440
其他	<u>1,007,794</u>	<u>742,577</u>
部門資產總額	<u>\$ 2,138,901</u>	<u>\$ 1,897,017</u>

二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母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363	29.51	\$ 69,744	\$ 2,356	29.4	\$ 69,287
日幣	63	0.3592	10	63	0.355	2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764	29.51	81,558	2,764	29.4	81,254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金	25,708	29.51	758,655	17,564	29.4	516,388

二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母公司及子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

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母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蔡國彬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及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部控制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積極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資訊及內部控制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 母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216,192	\$ -	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8,05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 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7,596	-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5,092	-	其他應收款淨額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009	\$ -	\$ -	\$ 11,0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407,834	-	-	407,834	存貨								
預付費用	10,470	-	-	10,470	預付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232	-	(5,232)	-	-								(1)
流動資產合計	751,478	-	(5,232)	746,24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2,158	(492)	-	821,666	採權益法之投資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963	-	-	85,96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投資合計	908,121	(492)	-	907,629									
固定資產淨額	76,930	-	78,008	154,9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無形資產淨額	-	-	5,056	5,056	無形資產淨額								(2)
其他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85,168	-	-	85,168	投資性不動產								(7)
存出保證金	64,171	-	-	64,171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83,064	-	(83,064)	-	其他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6	-	36	遞延所得稅資產								(4)
其他資產合計	232,403	36	(83,064)	149,375									
資產總計	\$ 1,968,932	(\$ 456)	(\$ 5,232)	\$ 1,963,24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1,499	\$ -	\$ -	\$ 1,499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222,509	-	-	222,509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41,056	-	-	41,056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56	-	-	1,056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0,968	-	-	10,96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68,855	10,983	-	179,838	應付費用								(4)
其他應付款項	12,200	-	-	12,200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11,397	-	-	11,397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1,820	-	-	1,82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71,360	10,983	-	482,343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404	(19,775)	-	6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159,405	-	-	159,405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2,224	14,777	(5,232)	101,76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4)(5)
其他負債合計	272,033	(4,998)	(5,232)	261,803									
負債合計	743,393	5,985	(5,232)	744,146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600,599	-	-	600,59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95,293	(94,609)	-	684	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8,720	-	-	128,72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57,483	-	-	57,483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75,103	84,811	-	359,914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461,306	84,811	-	546,117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76,483	-	-	76,4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357)	3,357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785)	-	-	(4,78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8,341	3,357	-	71,698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1,225,539	(6,441)	-	1,219,098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968,932	(\$ 456)	(\$ 5,232)	\$ 1,963,2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明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	71,998		\$	130	\$	-	\$	72,12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357)		3,357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28		-		-		12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68,769		3,487		-		72,256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1,302,870		36		-		1,302,906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38,901		\$	5,832	(\$	5,743)	\$	2,138,9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550,468		\$	-	\$	-	\$	550,468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27,346		-		-		227,34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323,122		-		-		323,122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273,974		(228)			273,746		推銷費用 (4)
管理費用		15,163		(1)			15,162		管理費用 (4)
合計		289,137		(229)			288,908		
營業利益		33,985		229		-		34,21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1,940		-		-		1,940		其他收入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9,145		6,156		-		55,30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40		-		-		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租金收入		1,249		-		-		1,2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7,049		-		-		7,04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59,423		6,156		-		65,57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97		-		-		97		財務成本
什項支出		147		-		-		14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244		-		-		244		
稅前利益		93,164		6,385		-		99,549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6,261		38		-		16,299		所得稅費用 (4)
合併總純益	\$	76,903		\$	6,347	\$	-	\$	83,250	本年度淨利
								(4,3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13		當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83,808	當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母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

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母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母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認定成本

母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母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5,743 仟元及 5,232 仟元。

(2)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子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

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2,479 仟元、4,709 仟元及 78,008 仟元、5,056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以及因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均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19,775 仟元及調整增加保留盈餘 16,413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均調整增加 3,362 仟元。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子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10,754 仟元及 10,98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調整增加（減少）38 仟元、（1,791）仟元及 36 仟元、（1,831）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229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加 38 仟元。

(5) 投資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母公司及子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因上述調節均調整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94,609 仟元及均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46 仟元。

(6) 關聯企業投資之調整

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亦配合母公司及子公司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進行分析及調節。投資關聯企業之主要調節項目包括固定資產取得成本重新評估、員工福利及租賃調整等。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母公司及子公司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調整分別調整減少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均為 492 仟元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均調整增加 3,357 仟元。

(7)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8)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未達 50%，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得免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轉換至 IFRSs 後，母公司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調整增加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6,286 仟元、調整增加合資損益之份額之金額為 6,156 仟元及調整增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0 仟元。

(三) 母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母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第一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2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2,919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79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3	—	-
1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2	—	-
2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79	—	-
2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2,919	—	-
2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83	—	-

一〇〇年第一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7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1	—	-
0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2,951	—	-
1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董監酬勞	1	—	-
1	米蘭眼鏡精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費用	7	—	-
2	寶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2,951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交易業於合併報表沖銷。